# 阳西县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| 公开内容  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| 公开方式 | | 公开层次 |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全社会 | 特定群众 | 主动 | 依申请公开 | 县级 | 乡、村级 |
| 1 | 征地管理政策 |  | 征地补偿安置法律以及适用于本地区的政策、技术标准等规定要求。1.法律法规和规章；2.征地前期准备、征地审查报批、征地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；3.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标准（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或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）；4.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费标准；5.农村村民住宅拆迁补偿标准；6.征地工作流程图。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2 | 征地前期准备 | 拟征收土地告知 | 在拟征收土地前，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。1.拟征收土地用途；2.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；3.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；4.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；5.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（包括不得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有关规定）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》 | 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，在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村公示栏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以及负责实施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■村公示栏 | √ | √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3 | 征地前期准备 |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 |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，调查结果予以公开。1.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；2.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；3.土地勘测定界图件（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；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）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》 | 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，在村公示栏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村公示栏 |  | √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|  | √ | √ | √ |
| 4 | 征地前期准备 |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| 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并予以公开。1.征收范围；2.土地现状；3.征收目的；4.补偿标准；5.安置方式和社会保障等；6.听证等救济途径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 | 拟定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■村公示栏 | √ | √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5 | 征地前期准备 |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听证 | 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，听证结果公开。按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《听证告知书》；按《听证告知书》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；实施听证的，公开听证相关材料。1.《听证告知书》；2.听证处理意见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 | ①《听证告知书》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；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征地听证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。公示结束后，转为依申请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村公示栏 |  | √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| √ | √ |  | √ |
| 6 | 征地审查报批 | 征地报批材料 | 县人民政府按照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有关规定，组织用地报批过程中的相关报批材料予以公开。1.建设用地呈报说明书、农用地转用方案、补充耕地方案、征收土地方案、供地方案；  2.其他相关文字报批材料和图件。 | 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建设用地审查报批有关规定。 |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√ | √ |  |
| 7 | 征地审查报批 | 征地批准文件 | 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、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。1.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（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）；2.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（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）；3.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；4.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；5.其他用地批准文件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、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 |
| 8 | 征地组织实施 | 征收土地公告 | 根据用地批准文件，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。1.征地批准机关、批准文号、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；2.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位置、地类、面积；3.征地补偿标准、农业人口安置方式、社会保障途径等；4.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、地点和要求；5.救济途径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| 县自然资源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阳西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 ■村公示栏 | √ |  | √ |  | √ | √ |
| 9 | 征地组织实施 |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 | 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。 | 《土地管理法》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获得支付凭证后，依申请公开。 | 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（含乡镇人民政府等） | ■村公示栏 |  | √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 | √ |  |  | √ |